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文峰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项目编号: 2109-320600-89-01-592789

建设地点: 崇川区新城桥街道

验收单位: 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



2025 年 2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文峰公园景观提升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城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	项目性质	改建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通市水利局 通水许可〔2023〕38号，2023年9月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0月~2024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南通市绿化造园开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园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南通中源水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号）、《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18]4号），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于2025年2月21日在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会议室主持召开了文峰公园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南通市绿化造园开发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苏园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南通中源水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技术评估情况的汇报，以及主体设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施工和监理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文峰公园景观提升工程位于南通市崇川区新城桥街道，文峰路南侧，城山路东侧。工程于2022年10月开工，2024年6月完工，总工期21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9月6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文峰公园景观提升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3〕38号）批复了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9.58hm²。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2年10月，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并将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纳入了主体工程设计中。

（四）水土流失防治指标控制情况

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本项目共划分 3 个分部工程，9 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9%，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79，渣土防护率 99.3%，表土保护率 96.7%，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8%，林草覆盖率为 68.10%。

（五）水土保持投资落实情况

经核定，本项目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58hm²。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土地整治、景观绿化等措施。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268.49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35.20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94.00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3.75 万元、独立费用 35.55 万元。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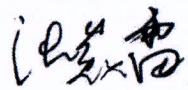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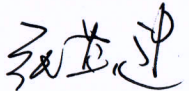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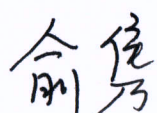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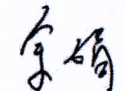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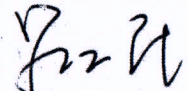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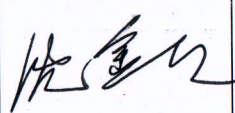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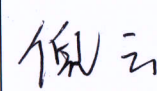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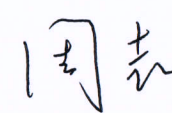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将水土保持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与建设管理体系，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措施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运行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并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张焱雷	南通市濠河景区管理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张英建	海安市城市防洪运行中心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俞 隽	苏州园林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设计单位
	余 娟	南通市绿化造园开发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施工单位
	晁卫民	江苏园景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监理单位
	沈金红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倪 云	南通禹泽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周 垚	南通中源水利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 程 师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